

推进纾困政策落实 助力企业创新发展

推动金融政策落地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全国各省(区、市)文化和旅游厅(局)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结合本地实际,在帮扶文化和旅游企业纾困解难、支持企业创新发展方面推出一系列政策措施和创新举措,并形成了一批好经验好做法。为宣传典型,鼓舞干劲,进一步激发各地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推动广大文化和旅游市场主体加快恢复和创新发展,文化和旅游部日前印发通知,对疫情发生以来推进纾困政策落实与企业创新发展工作成效显著的内蒙古、吉林、上海、江苏、浙江、山东、河南、湖北、重庆、四川、陕西等11个省(区、市)文化和旅游厅(局)予以通报表扬。本报从推动金融政策落地、提供精准政策帮扶、创新纾困政策举措、支持企业创新发展四方面,对获得表扬单位的典型做法和工作亮点进行摘编,以飨读者。

创新纾困政策举措

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建立干部包联机制 为企业解难题办实事

建立厅领导班子成员包联重点盟市工作机制,指导和督促各盟市文化和旅游工作。选派厅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副处级以上干部包联重点旅游景区,详细了解企业生产经营堵点难点问题,帮助企业协调解决实际困难。带动各盟市文化和旅游局建立局领导牵头、各科室联动的干部包联景区工作机制。

每季度召开一次交流汇报会,总结和部署包联工作,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实行责任分工,形成工作台账,督导支持政策落到实处。在多个盟市召开融资项目对接洽谈会,推动文化和旅游企业与银行达成实际融资贷款金额5.72亿元。举办旅游行业校企对接会,促成17家院校与旅游企业开展合作,为620

名毕业生解决了实习岗位。2020年落实减免旅游景区门票补贴专项资金1.4亿元;2021年下达各类专项资金逾2.4亿元,通过贷款贴息、项目补助等方式,重点支持了一批旅游景区、文化旅游商品实体店、驻场演艺、文化产业园区、旅游基础设施、重大活动等项目建设和运营,帮助文化和旅游企业纾困解难。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开展助企活动 帮扶企业纾困

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印发《服务“万人助万企”九项措施》,建立领导包联、专班服务、督促督办、考核奖惩等四项机制,成立由厅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的“万人助万企”协调推进小组,设立专项办公室,实行问题清单和责任清单“双清单”制度,对接企业实际需求。联合有关部门出台多项财政、金融帮扶政

策,整理有关纾困惠企政策措施,制作分发政策告知明白卡,对相关资金申报政策进行解读。今年7月汛情发生后,在全省文化和旅游行业开展“大整修、大排查、大培训、大练兵”活动,积极争取省财政资金6.3亿元,其中,5亿元重点用于旅游景区灾后修复,1亿元支持旅游景区减免门票,3000万元给予

文化和旅游企业贷款贴息。与12家银行建立战略合作机制,为文旅企业提供授信额度1680亿元,2021年支持314家文旅企业获得贷款近103亿元。协调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将文化和旅游行业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重点支持范围,2021年推动78个项目进入拟发债项目名单,发债金额近39亿元。

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

优化服务措施 为企业恢复发展保驾护航

制定《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服务文旅企业工作方案》,建立工作专班,指导文化和旅游企业用好用足纾困政策,协调解决项目申报、审批等问题516个。优化政策咨询服务,建立政策咨询专线,落实专人负责,及时解读政策。优化政务服务,2021年推出9个文化和旅游主题服务事项、10个现场办结事项,取消19个审批申请材料,精减办事材料10

类,审批时限比法定时限压减60%以上;实现“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等审批事项“省内通办”“川渝通办”。保障文化和旅游企业项目投资建设,把项目推进情况纳入各市(州)绩效目标考核,联合省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厅等部门点对点协调解决项目用地、规划等问题。2021年1月至11月,全省在建文化和旅游重点项目424个,实际完成投资1405.51

亿元,同比增长4.1%,投资完成率103.3%。联合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等部门积极推进文化和旅游项目申报地方专项债券,从疫情发生至2021年10月,全省202个文化和旅游项目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264.99亿元,其中,2021年1月至10月,共有127个文化和旅游项目发债154.98亿元,数量和规模同比分别增长69%、41%。

支持企业创新发展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坚持供需两端发力 激发企业创新发展活力

联合上海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总工会等9部门印发《关于支持上海旅游业提质增效的若干措施》,集成金融、财政、教育、培训、社保、税收等一揽子政策措施,大力推动数字化转型、创新高品质供给、拓展新消费市场,增强旅游企业发展韧性。将推动数字化转型、培育红色旅游和城市微旅游等纳入市级旅游专项资金重点支持方向,2021年

新增支持资金1825万元。支持数字化转型,启动建设“上海数字文旅中心”,拓展数字化应用场景,建成775家数字酒店,加快推进数字景区建设,积极发展在线旅游服务。挖掘本地游市场潜力,支持旅游企业创新本地游、微旅游产品和服务。联合市总工会开展“爱上海、游上海”活动,动员全市各级工会组织开展春秋游活动超过40万人次。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实施专项计划 支持企业提升发展水平

联合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实施文化和旅游企业梯度培育计划,推进数字赋能、创新创业、品牌培育、融合提升、金融支持五大服务工程,构建创新型文化和旅游企业梯度培育体系,目前已有655家企业纳入培育库。建立省市县三级联动统筹推进工作机制和领导联系培育企业制度,对接“浙江省经济运行监测分析数字化平台”,对纳入梯度培

育计划的重点企业给予分类指导、精准服务、定期评价和动态跟踪,推动各项扶持政策和纾困政策落地实施。联合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等5部门实施旅游业“微改造、精提升”五年行动计划,对旅游核心吸引物、旅游目的地、旅游接待场所等进行改造提升。对微改造项目进行线上全周期监管,每年落实1000亩建设用地指标用于奖励“微改

造、精提升”工作先进单位,联合浙江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设立总额度1000亿元的“微改易贷”支持微改造、精提升项目。建立驻企服务员机制,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我为企业解难题、我为基层减负”专题实践活动1646次,派出驻企人员4813人次,驻企7726家,走访企业29537家,指导企业用好用足各项纾困支持政策,解决问题3868个。

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

推动货币政策工具在文化和旅游领域落实

2020年3月,抓住国家加大货币政策工具支持力度为企业纾困的契机,联合中国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为文化和旅游企业单独调配20亿元再贷款、20亿元再贴现额度,并创设“文旅企业票据再贴现直通车”。2021年,联合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推出金融支持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的18项政策措施,

进一步明确每年单列不少于30亿元再贷款和30亿元再贴现专项额度。截至2021年8月底,已运用再贷款累计为吉林省文化和旅游企业发放贷款21亿元。推进政银企合作,与12家银行签署合作协议,明确未来5年为重点文化和旅游项目提供意向融资安排1200亿元,推动成立“吉林省文旅产业投资联盟”,组织开展常态化“线上金融对接

活动”,为文化和旅游企业与金融机构搭建对接合作平台。构建特色化、差异化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协调各类金融机构研发新型信贷产品7个、定制化融资方案20个,在吉林省小微企业融资申报系统“吉企融通”上专设“文旅专区”。2021年11月末,吉林省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贷款余额同比增长12.3%。

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综合运用金融政策 加大对企业扶持力度

梳理汇编疫情防控期间国家和地方金融支持政策73项,做好政策宣贯工作,制定《加强金融支持文化和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等专项政策文件。每年单列不少于50亿元再贷款,专项用于支持文化和旅游企业与项目,2021年前10个月运用再贷款单列限额累计为企业发放贷款65.2亿元。联合相关金融部门开展“金融诊疗

助企专项行动”“文旅企业金融辅导专项行动”“债券发行双百攻坚行动”等专项服务活动,惠及全省713家文化和旅游企业,推动金融机构发放贷款14.1亿元、发行债券38亿元。推进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在文化和旅游领域落实,截至2021年10月末,累计为全省9734家文化和旅游市场主体发放信用贷款24.3亿元。推动文化

和旅游行业“无贷户”纳入民营和小微企业首贷培植行动,累计培植文化和旅游首贷户12416个,发放贷款82.7亿元。联合中国银行山东省分行推出“文旅春天贷”,帮助企业获得融资9.8亿元。与中国工商银行山东省分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3年内新增100亿元授信额度。2021年三季度末,山东省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贷款余额1749.3亿元。

湖北省文化和旅游厅:

用好用足普惠金融政策 促进企业发展

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等密集出台《关于用好普惠金融政策支持中小微企业和旅游企业繁荣发展的若干措施》等一系列政策文件,明确将文化和旅游列为普惠金融优先支持行业。建立普惠金融支持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联动机制,将金融机构及市(州)县政府落实重点任务情况分别纳入信贷政策导向评估和湖北省金融信

用市(州)县评估。实施首贷企业拓展工程,点对点加大小微文化和旅游企业首贷金融服务力度,2021年上半年累计支持1368家小微企业获得首次贷款9.8亿元。2021年5月上线“湖北文旅金融服务平台”,推出14款普惠金融产品和6款专属特色金融产品,目前已有41家金融机构,8693家企业入驻平台,累计发放贷款7.8亿元。建立文化产业和

旅游产业分险机制,创设“再担文旅贷”等银担合作专项产品,已支持1648家小微文化和旅游企业获得贷款8.59亿元。截至2021年9月底,湖北省文化和旅游行业贷款余额同比增长21.2%,高于平均贷款增速9.9个百分点;累计发放普惠小微贷款10741家、102.5亿元,加权平均利率4.81%,低于全部普惠小微贷款平均利率0.3个百分点。

提供精准政策帮扶

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

精准施策 帮助企业应对疫情影响

疫情发生后,及时出台一系列帮扶政策,向全省近2000家旅行社暂退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超4亿元,调剂安排1亿元资金帮助文化和旅游企业等应对疫情影响,发挥政策叠加效应,帮扶企业应对疫情突发冲击。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后,结合各行业企业受疫情影响程度,出台《关于助力

文旅企业应对疫情影响加快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调剂安排省级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8100万元重点帮扶旅行社、旅游景区、演出场所等,免除江苏省旅游产业发展基金利息1500万元。联合金融机构组成金融服务工作小组,开展“送金融服务进企业”活动,走进企业宣传介绍金融

优惠产品,现场答疑解惑;组织“水韵江苏·金融赋能”重点文化和旅游项目集中签约261个项目,总签约授信额度达622.2亿元。全面梳理国家和省级层面出台的适用于文化和旅游企业的扶持政策,形成“政策工具包”。建立政策落实督办机制,把支持政策细化实化为具体项目推进落实。

重庆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创新服务方式 增强企业政策获得感

实施“重庆文旅数字赋能帮扶行动”,对接知名互联网平台,免费为503家文化和旅游企业配备“云商城”“云客服”“云直播”“云发布”等工具,支持企业“上线”“上云”,拓宽营销渠道。先后组建三个政策宣讲小分队,深入全市34个市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92个市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开展政策专题宣讲,

推动各区县推出惠企政策包并派出宣讲小组,组织召开惠企政策宣讲会40场,提供“一对一”政策咨询服务300余次。联合重庆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发布《重庆市金融机构支持文旅企业复工复产信贷政策和产品汇编》,组织10余家银行深入园区、企业宣讲金融支持政策,召开银企对接专题座谈会5场,

举办企业融资政策宣讲会20余场。联合市财政局等部门延长小微企业和旅游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和信用贷款等支持措施期限,2020年6月至2021年10月,共为3764户住宿餐饮业、文体娱乐业市场主体办理延期还本付息81.73亿元,市、区(县)两级财政共为123家企业落实贷款贴息1031.7万元。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以资金纾困和激活市场为抓手助力企业稳经营促发展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联合省财政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发支持文化和旅游企业应对疫情恢复发展的意见,出台促进旅游消费八条措施,及时退还旅行社服务质量保证金1.37亿元,并给予专职导游岗位困难补助、旅行社纾困补贴和宣传促销补助831.1万元。协调保险经纪公司减免旅行社保险费用,协调行业协会免除导游车费,联合中国银行陕西省分

行设立50亿元专项信贷额度。2021年,筹措资金1299.6万元对外语专职导游、入境旅行社、旅游演艺节目、相关旅游景区和星级旅游饭店等给予帮扶补贴。组织各地市文化和旅游局开展政策宣讲35场,走访企业了解情况,协调解决发展面临的困难问题。助力企业应对疫情不利影响,积极开拓市场,举办陕西—京津冀投融资对接恳谈会、陕西—粤港澳大湾区

区文化旅游推介会、西安丝绸之路国际旅游博览会等,组织百余家文化和旅游企业参加国内重点文化和旅游展会活动,进行项目推介和展示展销,在主要客源地开展宣传推介活动。深挖本地游市场潜力,举办“冬游陕西·文旅惠民季”活动,大力推动“陕西人游陕西”,支持企业针对省内居民开发短程旅游产品,向市民发放文化和旅游消费券(卡)。